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6 年区委办、区府办（含机关事务管理局）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2016 年区委办、区府办（含机关事务管理局）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2016 年区委办、区府办（含机关事务管理局）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是协助区委、区政府领导处理区委、区政府日常工作的机构。

（二）机构设置

1. 区委办公室、区政府设 13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秘书股、办文股、综合一股、综合二股、督办股、行政股（加挂区打私办）、信访股、保密股、机要股、法制股、档案股、应急办、无线电管理股。另有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和区档案馆为办公室管理的下属事业单位。

2. 区委办、区政府办行政编制 33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1 名，后勤服务人员数 16 名。机关事务局事业编制 7 名，后勤服务人员 1 名。区志办事业编制 4 名。档案事业编制 3

名。合共 65 名。现有在职人员 61 名，领导单列编 15 名，退休人员 24 名。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是协助区委、区政府领导处理区委、区政府日常工作事务的机构。以“五个坚持”来全面提升办公室的“三服务”是我们的工作任务，把“五个坚持”贯穿到办公室各项具体工作中，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提高队伍建设，提升“三服务”工作水平。

二、收入预算说明

收入预算总规模、各项收入预算。格式如下：

2016 年收入预算 1494.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8.81 万元，增加 105.95 %。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口径中专项没有列入计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4.4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支出预算总规模、各类支出预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格式如下：

2016 年支出预算 1494.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7.49 万元，占 64.74 %，比上年增加 241.83 万元，增加 33.33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增加公车改革后的公车补助。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56.72 万元，对个

人和家庭的补助190.3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20.43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0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526.98万元，占35.26 %，比上年减少121.91万元，减少18.79 %。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各项开支，压缩费用。

四、“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说明

2016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175.00万元，比上年减少181.1万元，减少50.86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委）机关、局（委）属单位出国团组0个、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0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近年没有安排出国。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45.00万元，比上年减少107.4万元，减少70.47 %，主要原因是2016年没有新购置公车，公车改革后大幅减少公车使用频率。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减少60万元，减少100 %，主要原因没有新购置公车，公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45万元，比上年减少47.4

万元，减少 51.30 %，主要原因公车改革后大幅减少公车使用频率。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30.00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务管理局用于接待来我区参观、视察、检查指导工作的上级单位及湘桥区其他重要接待任务。比上年减少 73.7 万元，减少 36.18 %，主要原因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切实严格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310.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57 万元，减少 8.7 %，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其中：办公费 28.27 万元，印刷费 8 万元，水电费 5.5 万元，邮电费 7.5 万元，差旅费 23 万元，租赁费 21 万，会议费 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8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50 万元，工会经费 4.03 万元，福利费 2.33 万元，其他交通费 40.8 万元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 31.52 万元，其中：工程采购 0 万元，货物采购 31.52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车平台共有车辆 27 辆运行，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2 辆，一般公务用车 25 辆。

（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单位尚未开展此项工作。

（五）专业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第二部分 2016 年区委办、区府办（含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预算表

